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e Resources Holding Co. Ltd

600392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2013 年 7 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胡泽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兰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是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9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5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盛和资源、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392.SH）
太工天成、*ST 天成	指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盛和稀土、乐山盛和	指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综合研究所	指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乐山润和	指	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控股子公司
德昌盛和	指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全资子公司
稀土	指	化学元素周期表中镧系元素——镧(La)、铈(Ce)、镨(Pr)、钕(Nd)、钷(Pm)、钐(Sm)、铕(Eu)、钆(Gd)、铽(Tb)、镝(Dy)、钬(Ho)、铒(Er)、铥(Tm)、镱(Yb)、镱(Lu)，以及与镧系的 15 个元素密切相关的两个元素——钪(Sc)和钇(Y)共 17 种元素，称为稀土元素(Rare Earth)，简称稀土(RE 或 R)
轻稀土	指	镧、铈、镨、钕、钷、钐、铕等七个元素，或称铈族(cerium group) 稀土，它们具有较低的原子序数和较小质量
重稀土	指	钆、铽、镝、钬、铒、铥、镱、镱和钷等九个元素，它们具有较高的原子序数和较大质量
稀土采矿	指	以露天开采或地下开采方式从矿床中采出稀土原矿
稀土选矿	指	根据稀土原矿中 useful 矿物和脉石物理化学性质，对有用矿物与脉石或有害物质进行分离生产稀土精矿过程，以及从溶液浸矿获得的稀土浸取液中通过化学方法生产稀土富集物的过程
稀土冶炼	指	以稀土精矿或者含稀土的物料为原料，含有分解提取、分组、分离、金属及合金制取工艺中至少一步生产稀土化合物、稀土金属或者稀土合金的过程
稀土深加工	指	对稀土半成品进行进一步的完善。即是指已经形成的商品在原有基础上进行的再次制造，使其更具价值的目的
稀土氧化物 (REO)	指	稀土元素和氧元素结合生成的化合物总称，通常用符号 REO 表示
稀土盐类	指	稀土元素与各类负离子根生成的盐的总称
稀土催化剂/炼油催化剂	指	一种石油化工催化裂化工艺必需原料，用于把重油转化为汽油、柴油、石油液化气和其他化工原料
分子筛	指	具有均一结构，能将不同大小分子分离或选择性反应的固体吸附剂或催化剂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盛和资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ghe Resources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泽松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厚兵	陈冬梅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B1 座 16 楼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B1 座 16 楼
电话	028-85425108	028-85425108
传真	028-85530349	028-85530349
电子信箱	600392@scshre.com	sh600392@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 2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6
公司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B1 座 16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scshre.com/
电子信箱	600392@scshr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 2013-053 号公告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和资源	600392	太工天成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名称变更查询详见临 2013-031 号公告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7,087,819.10	388,292,380.41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58,334.67	61,272,689.69	-5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78,366.77	61,108,643.62	-5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444,879.98	86,434,578.73	-574.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6,306,980.78	909,948,646.11	2.90
总资产	1,228,527,618.62	1,163,723,720.76	5.5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2787	-74.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2787	-74.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5	0.2780	-7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	8.94	减少6.0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8.91	减少6.12个百分点

1、鉴于公司2012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为反向购买资产子公司盛和稀土的数据。

2、若均以公司股份总数37,641.58万股计算，则上年同期的每股收益为0.163元，同比下降-56.9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8,147.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1,682.76
所得税影响额	-36,496.43
合计	579,967.90

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将报告期内取得的托管收益界定为经常性损益。具体说明：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非经常性损益”。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稀土产品需求减少，价格稳中有降，不过相对于 2012 年下跌速度减缓。而我国稀土出口量出现增长的局面，与国内情形明显不同，且是在全球稀土供应也有所增多的情况下呈现出口量增长趋势，但需求不振是制约稀土出口价格的最大因素。全球经济增速仍难确定，对于稀土的需求也难以大幅增长。国内稀土下游需求不足，且供应略有过剩局面仍未根本性改观，主要是稀土价格较低、国内企业去存货化加快、采购需求不足，所以未来一段时间内稀土价格回升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但随着国家对于稀土行业规范、整合及对非法稀土生产打击力度加大；在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下，继续推进企业兼并重组，提高稀土产业集中度；这种状况将在今年下半年及未来一段时间内会有明显改善。随着我国政府从源头开采、冶炼和出口等渠道加强对稀土行业的管理，走私也将出现大幅减少的趋势，进而很多市场份额会被正规企业夺回。整个稀土行业也期望稀土需求量、价格基本维持恒定，稀土行业健康稳定发展有助于不断拓宽稀土应用领域，同时稀土应用技术不断创新，未来稀土市场需求会逐渐增加。

201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708.78 万元，与上年同比减少了 2.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635.83 万元，同比下降了 56.98%。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稀土行业各方均持观望态度，其中钕铁硼产品主要下游生产领域电机、风力发电、扬声器、变频空调等领域均出现行业性需求下滑或使用替代材料，导致稀土原材料如氧化镨钕、镨钕金属等需求减少；由于稀土催化剂和抛光粉需求低迷、替代技术、减量技术增加，且下游企业继续消耗库存，没有意向大量补货，导致镧铈产品需求急降。二是本期外购半成品，产品价值高，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经全面分析产品的技术指标要求和规范系统控制生产，公司现已能稳定生产高品质氧化镨钕，其质量水平超过国家收储标准。经研发已掌握 3N5 低氯根碳酸铈和 3N5 氧化镧生产技术、大粒度氧化稀土 $D_{50}>30\mu\text{m}$ 和小粒度氧化稀土 $D_{50}<4\mu\text{m}$ 生产技术，并研发出有效处理铅渣工艺技术并通过生产试验；加快稀土催化剂生产线的建设，进一步完善生产工艺调试和产品市场开拓；充分发挥设备能力，积极进行技术改造，主要有稀土全分离生产线、氧化镨钕自动上料系统等零星改造项目。在稀土选矿工艺技术研究已取得重大突破的基础上，计划对托管汉鑫公司实施整体技术改造并已形成初步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精心组织生产经营，强化生产现场管理，保障生产平稳运行，以技术进步来降低稀土产品成本费用和增加生产效能。积极把握国内外需求的变化，采取适当的经

营策略，继续将原材料控制作为重要的经营战略之一，加大原材料采购、储备体系建设。上半年，公司基于对稀土稀有金属产品社会库存逐步筑底企稳、其预期上涨及实体经济处于复苏阶段的判断，公司集中采购了一批稀土稀有金属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监管部门要求，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聘请专门咨询机构且组织人员进行内控知识培训，明确内控建设目标，落实实施责任，逐步搭建完善的内控体系架构，力争通过此项工作使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迈上新的台阶。该项工作计划于 2013 年底前完成。

2013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于稀土采矿、冶炼与分离业务，加快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延伸稀土生产的产业链，积极改变企业的发展思路，推进稀土稀有金属业务的拓展，加强内功修炼（提高研发能力，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和降低企业成本），并痛下决心砍掉对企业利润贡献度不大的产品，调整销售方向，推动稀土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优化升级。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77,087,819.10	388,292,380.41	-2.89
营业成本	322,056,114.79	260,120,501.36	23.81
销售费用	3,416,721.04	2,200,700.93	55.26
管理费用	12,934,668.76	11,121,720.22	16.30
财务费用	-163,108.05	-2,714,426.85	-9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444,879.98	86,434,578.73	-57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6,487.60	-18,214,424.37	-7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466.16	-125,735,241.52	-91.85

- （1）本期外购半成品，产品价值高，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 （2）报告期内公司销往欧美国家的产品比上期有所增加，导致运费相应增加。
- （3）报告期内公司增强资金使用率，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集中采购了一批稀土稀有金属产品。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在建项目处于后期建设阶段，长期资产购建相应减少。

(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减少所致。

2、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2 年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正在办理出售资产中非股权资产的过户手续，主要是房屋、土地使用权、车辆等。

2013年6月5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短期融资券的议案》，6月26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公司计划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金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含8亿元人民币），期限1年。目前，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提交了申请资料。

3、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3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已实现3.77亿，营业成本3.22亿，三项费用率控制在4.29%，公司实现净利润2564.63万元。托管经营管理的汉鑫公司已完成“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生产任务，确保了公司稀土原材料的稳定。公司根据国际国内行业政策的变化，准确地把握市场趋势，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适时拓展稀土稀有金属的业务。

4、公司资金管理和投资计划进展说明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2 年年度报告中明确提到：“2013 年，公司将通过对资金的统一调度、管理、运用和监控，实现整个上市公司范围内资金的整合与调控，充分盘活资金存量，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和资金风险。同时严控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支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此要求初步建立健全相关资金管理流程，积极推进和实施资金管理规范运作。

6月26日，经股东大会批准1.35亿元投资计划，主要包括三个项目：完成在建工程投资项目、投资新设项目、生产线的升级改造项目。目前三个项目正在实施或准备过程中，具体情况如下。

在建工程项目：上半年，公司对稀土催化剂产品的生产线投入建设资金450万元，下半年

将按计划继续推进工程建设。

建设新项目：盛和德昌新建设项目正在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完成建设用地的选址工作，同时公司将依法报经相关部门审批或核准后组织设计和建设。

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正委托相关设计院编制《详细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并已依法报经相关部门备案。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工业	377,087,819.10	320,116,466.50	15.11	1.17	29.33	减少 18.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 减 (%)
稀土氧化物	196,826,044.98	161,632,875.06	17.88	36.24	80.58	减少 20.16 个 百分点
稀土盐类	4,154,521.03	3,041,633.03	26.79	-91.16	-88.44	减少 17.22 个 百分点
稀有稀土金属	152,843,778.66	134,850,146.71	11.77	-11.38	8.83	减少 16.38 个 百分点
金属阀催化配 剂及分子筛	23,263,474.43	20,591,811.72	11.48	164.41	164.15	增加 0.09 个 百分点
合计	377,087,819.10	320,116,466.50	15.11	1.17	29.33	减少 18.48 个 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44,433,126.68	122.25
国外	32,654,692.42	-85.00

说明：去年同期出口了部分稀土稀有金属，而报告期内没有出口此类产品。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对外股权投资。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盛和稀土 2013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3,010,438.01	380,915,308.72	-7.33%
营业利润	38,594,129.89	109,219,725.80	-64.66%
净利润	32,910,050.04	97,930,895.07	-66.39%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43,328,275.85	851,099,949.49	34.34%
净资产	773,245,854.77	740,335,804.73	4.45%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3 年 3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网站刊登《汉龙、盛和“婚约”或成*ST 天成“心病”》一文,文章中涉及主要内容公司子公司盛和稀土与“汉龙集团”、地矿公司就托管汉鑫矿业公司全部股权事宜签订《资产托管框架协议》,该协议签订事宜对公司股价的影响;以及对汉鑫矿业的后续托管、能否注入上市公司事宜的关注。</p>	<p>详见 2013 年 3 月 23 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ST 天成关于媒体报道相关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 2013-032。</p>
<p>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支行提交的《关于清偿担保债务的函》,2013 年 7 月 5 日,经各方同意,按照相关协议约定程序,从共管账户中向天津支行支付相关保证合同下的连带担保借款本金 67,965,749.56 元,7 月 11 日,相关担保债务经建行天津支行确认:“上述合同项下的债务已全部结清。”</p>	<p>详见 2013 年 7 月 6 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盛和资源关于使用共管账户清偿担保债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50; 7 月 12 日《盛和资源关于相关担保债务全部结清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52。</p>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 不适用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太工天成	公司本部	中保房产	2,500	2008年11月28日	2008年11月28日	2009年6月25日	连带责任	否	是	3,245	是	否	
太工天成	公司本部	发鑫集团	6,800	2011年5月31日	2011年5月31日	2012年5月30日	连带责任	是	是	6,800	是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24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24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2				

请参阅 2012 年度报告以及本节“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相关说明。7 月上旬公司经相关方同意，使用共管账户 6,796.57 万元结清发鑫集团担保债务，并经债权人建行河津支行确认相关担保合同下的全部债务已结清。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在报告期内到期承诺事项主要是：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有关“利润分配的承诺”。

承诺方：综合研究所等十位盛和稀土股东

承诺事项：为保证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综合研究所等十位盛和稀土股东出具了《现金分红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一致同意在太工天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个月内，由综合研究所作为提案人，向上市公司董事会提交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相关规定的议案并通过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承诺时间：2012 年 7 月

承诺期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个月内。

承诺履行情况：2013 年 3 月 7 日，综合研究所向上市公司董事会提交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相关规定的议案，2013 年 4 月 19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提交于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该议案。到止，该承诺已全部兑现。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瑞岳华为公司 2013 年年报审计机构。

公司收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函件，获悉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合并后的事务所沿用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法律主体，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的人员和业务转入新成立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经向主管部门征询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及更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再重新聘任。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无

十、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现代企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等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了分开、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监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董事会秘书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85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综合研究所	国家	20.14	75,809,913	0	75,809,913	无
王全根	境内自然人	11.95	44,990,615	0	44,990,615	无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5	34,445,823	0	34,445,823	质押 1700 万股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33	31,320,000	0	0	无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国有法人	5.84	21,981,597	0	21,981,597	无
苏州华东有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65	13,738,498	0	13,738,498	无
崔宇红	境内自然人	3.6	13,541,323	0	13,541,323	无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5,495,399	0	5,495,399	无
蔺尚举	境内自然人	1.04	3,925,034	0	3,925,034	无
戚涛	境内自然人	0.87	3,267,564	0	3,267,564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3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叶红	2,493,244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帐户	1,720,501	人民币普通股
邹宁	1,230,816	人民币普通股
魏力军	1,0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证券帐户	962,120	人民币普通股
申艳	9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关键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帐户	879,882	人民币普通股
邹璐静	839,228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综合研究所	75,809,913	2016年1月8日		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预计上市日为2016年1月8日
2	王全根	44,990,615	2016年1月8日		
3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4,445,823	2016年1月8日		
4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21,981,597	2016年1月8日		
5	苏州华东有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38,498	2016年1月8日		
6	崔宇红	13,541,323	2016年1月8日		
7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5,495,399	2016年1月8日		
8	蔺尚举	3,925,034	2016年1月8日		
9	戚涛	3,267,564	2016年1月8日		
10	朱云先	2,619,987	2016年1月8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前 10 大限售股东中王全根、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朱云先与蔺尚举的配偶为姐弟关系，朱云先与戚涛因其他共同投资而存在合作关系，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请参阅 2012 年年度报告相应内容。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9,855,217.35	542,567,54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41,370,000.00	16,486,492.56
应收账款	七、4	132,559,933.14	72,840,140.82
预付款项	七、6	46,377,780.28	105,450,974.06
应收利息	七、3	3,272,670.85	1,685,402.3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30,770,804.43	66,220,486.05
存货	七、7	561,961,699.80	201,699,24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66,168,105.85	1,006,950,279.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84,859,652.06	83,570,097.59
在建工程	七、9	32,684,024.18	28,521,172.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七、10	27,437.17	27,437.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1	41,760,330.88	42,266,254.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2	496,326.61	268,50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2,531,741.87	2,119,97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359,512.77	156,773,441.60
资产总计		1,228,527,618.62	1,163,723,720.76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133,000,000.00	15,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7	15,369,700.00	1,104,500.00
应付账款	七、18	46,178,891.98	46,841,623.97
预收款项	七、19	1,876,012.55	29,666,870.33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2,871,152.05	4,580,897.09
应交税费	七、21	2,784,750.26	25,808,379.95
应付利息	七、22	23,916.67	36,481.13
应付股利	七、23	15,091,899.47	23,371,067.17
其他应付款	七、24	13,063,301.99	19,992,180.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0,259,624.97	167,102,000.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25	29,205,525.98	63,205,52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6	9,289,981.33	9,289,981.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495,507.31	72,495,507.31
负债合计		278,755,132.28	239,597,50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7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资本公积	七、28	10,380,917.42	10,380,917.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0	549,510,310.36	523,151,975.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936,306,980.78	909,948,646.11
少数股东权益		13,465,505.56	14,177,567.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9,772,486.34	924,126,21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8,527,618.62	1,163,723,720.76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12,339.65	193,224,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48,735.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189,205,525.98	63,205,525.98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0,066,601.03	256,429,725.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2,200,355,687.53	2,200,355,687.5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008.1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0,431,695.72	2,200,355,687.53
资产总计		2,410,498,296.75	2,456,785,413.51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0,166,160.46	10,143,282.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82,790.40	16,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148,950.86	26,243,28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205,525.98	63,205,52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05,525.98	63,205,525.98
负债合计		47,354,476.84	89,448,80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资本公积		2,133,685,834.53	2,133,685,834.53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35,929.30	26,635,929.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593,696.92	-169,400,911.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3,143,819.91	2,367,336,60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10,498,296.75	2,456,785,413.51

法定代表人: 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兰田

合并利润表

2013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1	377,087,819.10	388,292,380.41
其中：营业收入	七、31	377,087,819.10	388,292,380.41
二、营业总成本		346,527,231.15	315,691,117.51
其中：营业成本	七、31	322,056,114.79	260,120,501.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2	5,537,676.97	47,371,190.99
销售费用	七、33	3,416,721.04	2,200,700.93
管理费用	七、34	12,934,668.76	11,121,720.22
财务费用	七、35	-163,108.05	-2,714,426.85
资产减值损失	七、36	2,745,157.64	-2,408,569.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60,587.95	72,601,262.90
加：营业外收入	七、37	964,600.00	2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38	206,452.91	5,953.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18,735.04	72,795,308.97
减：所得税费用	七、39	5,672,461.96	11,639,072.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46,273.08	61,156,23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58,334.67	61,272,689.69
少数股东损益		-712,061.59	-116,453.1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0	0.0700	0.27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0	0.0700	0.278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5,646,273.08	61,156,23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58,334.67	61,272,689.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2,061.59	-116,453.1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利润表

2013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3		
减：营业成本	十五、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97.24
销售费用			63,230.03
管理费用		4,437,454.40	9,496,119.01
财务费用		-244,669.36	18,142,997.49
资产减值损失			581,610.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92,785.04	-28,285,753.91
加：营业外收入			1,160,960.13
减：营业外支出			63,225,950.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92,785.04	-90,350,744.19
减：所得税费用			1,202,086.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2,785.04	-91,552,830.88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92,785.04	-91,552,830.88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560,179.70	469,333,249.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9,60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12,845,583.74	2,654,4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735,368.44	471,987,704.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1,198,222.83	215,367,51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11,987.51	21,095,373.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58,681.90	141,054,97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63,511,356.18	8,035,26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180,248.42	385,553,12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2	-410,444,879.98	86,434,57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6,487.60	18,214,424.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6,487.60	18,214,42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6,487.60	-18,214,42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6,7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6,7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1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00,000.00	22,026,7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2,466.16	141,261,961.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0	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52,466.16	147,761,96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466.16	-125,735,24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8,489.40	453,422.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2	-426,212,323.14	-57,061,66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536,067,540.49	378,957,093.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109,855,217.35	321,895,428.12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现金流量表

2013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53,387.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230.29	150,524,42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230.29	155,677,810.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350.00	1,628,92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9,69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484,882.93	23,514,98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58,232.93	25,533,59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4	-173,416,002.64	130,144,21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480.00	14,953,51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80.00	14,953,51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80.00	-14,953,51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5,198.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198.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576.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65,208.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76.62	18,565,20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622.29	-18,565,20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4	-172,711,860.35	96,625,48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4	193,224,200.00	100,017,05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4	20,512,339.65	196,642,547.0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6,415,753.00	10,380,917.42					523,151,975.69	14,177,567.15	924,126,213.26	219,815,753.00						568,606,159.93	17,679,135.90	806,101,048.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6,415,753.00	10,380,917.42					523,151,975.69	14,177,567.15	924,126,213.26	219,815,753.00						568,606,159.93	17,679,135.90	806,101,04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58,334.67	-712,061.59	25,646,273.08							-138,727,171.58	-16,900,105.86	-155,627,277.44		
（一）净利润							26,358,334.67	-712,061.59	25,646,273.08							61,272,628.42	-116,391.87	61,156,236.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358,334.67	-712,061.59	25,646,273.08							61,272,628.42	-116,391.87	61,156,236.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9,999,800.00	-16,783,713.99	-216,783,513.99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999,800.00	-16,783,713.99	-216,783,513.99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6,415,753.00	10,380,917.42					549,510,310.36	13,465,505.56	949,772,486.34	219,815,753.00						429,878,988.35	779,030.04	650,473,771.39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69,400,911.88	2,367,336,604.95	156,600,000.00	153,145,900.00			26,635,929.30		-131,422,408.54	204,959,42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203,276.06	-1,203,276.06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69,400,911.88	2,367,336,604.95	156,600,000.00	153,145,900.00			26,635,929.30		-132,625,684.60	203,756,14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192,785.04	-4,192,785.04							-91,552,830.88	-91,552,830.88
（一）净利润							-4,192,785.04	-4,192,785.04							-91,552,830.88	-91,552,830.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92,785.04	-4,192,785.04							-91,552,830.88	-91,552,830.8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73,593,696.92	2,363,143,819.91	156,600,000.00	153,145,900.00			26,635,929.30		-224,178,515.48	112,203,313.82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工天成),2013 年 1 月 26 日,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太工天成更名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工天成前身系山西太工天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00 年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0]166 号文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5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7,200 万股。经股权分置改革及历年分红送股及转股后,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增为 15,660 万股。

经公司 201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47 号)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了向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向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发行股份购买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方案。分别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发行 75,809,913 股股份、向王全根发行 44,990,615 股股份、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4,445,823 股股份、向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发行 21,981,597 股股份、向苏州华东有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738,498 股股份、向崔宇红发行 13,541,323 股股份、向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5,495,399 股股份、向蔺尚举发行 3,925,034 股股份、向戚涛发行 3,267,564 股股份、向朱云先发行 2,619,98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总股本为 37,641.5753 万元。2013 年 3 月 6 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和单位名称,领取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40000100064047;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76,415,753.00 元;

公司住所: 太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 2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 胡泽松;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各类实业投资；稀有稀土金属销售、综合应用及深加工、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加工与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公司下属三家公司分别为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盛和”）、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润和”）、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盛和”）；本公司及下属三家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

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附注二、12"长期股权投资"或附注二、9"金融工具"。

反向购买，法律上的本公司（母公司）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性余额列报与披露，参见附注五、27 之说明。

（3）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反映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当反映法律上母公司的权益结构，即法律上母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参见附注五、27 之说明。

（4）法律上母公司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体现为商誉，小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上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6）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的规定确定取得资产的入账价值。前期比较个别财务报表为母公司自身个别财务报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集团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如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集团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集团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

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

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报表附注：“二、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5	3	19.40-3.88
机器设备	5-15	3	19.40-6.47
运输设备	6	3	16.17
办公设备	5	3	19.40
其他	5-14	3	19.40-6.9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

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二十)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

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末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末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十六)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三、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的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的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乐山盛和 2011 年起, 经《关于确认四川总府酒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19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533 号) 确认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而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 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子公司乐山润和经《关于确认成都三环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等 22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393 号) 确认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而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 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三) 其他说明

公司依法缴纳其他各项税项。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稀土矿等购销	5,000.00	购销: 稀土矿、天青石、含锶、钡、稀土伴生矿及其他化合物	5,00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稀土产品生产销售	8,000.00	稀有稀土金属生产、销售、开发及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生产与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7,999.992	
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催化材料生产销售	3,130.00	催化剂、分子筛生产、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93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	99.9999	是	0.08		
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61.66	61.66	是	1,346.4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78,510.88	/	/	303,480.77
人民币	/	/	178,510.88	/	/	303,480.77
银行存款：	/	/	241,991,795.63	/	/	541,711,809.72
人民币	/	/	241,990,140.13	/	/	541,710,156.99
美元	263.39	6.2854	1,655.50	262.94	6.2855	1,652.73
其他货币资金：	/	/	7,684,910.84	/	/	552,250.00
人民币	/	/	7,684,910.84	/	/	552,250.00
合计	/	/	249,855,217.35	/	/	542,567,540.49

(1) 期末银行存款中有 14000 万元作为短期借款的质押物，使用受到限制。

(2) 其他货币资金为下属子公司乐山润和存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1,370,000.00	16,486,492.5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1,370,000.00	16,486,492.56

2、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宁波科元石化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15 日	2013 年 11 月 15 日	5,000,000.00	
宁波航瑞橡塑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 日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00,000.00	
重庆市迅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23 日	2013 年 7 月 23 日	2,000,000.00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00,000.00	
乐山市龙福贸易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24 日	2013 年 10 月 24 日	1,000,000.00	
合计	/	/	12,000,000.00	/

(三)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定期存款	1,685,402.34	1,627,139.74	39,871.23	3,272,670.85
合计	1,685,402.34	1,627,139.74	39,871.23	3,272,670.85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39,119,530.50	99.88	6,559,597.36	5.00
组合小计	139,119,530.50	99.88	6,559,597.36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556.23	0.12	164,556.23	100.00
合计	139,284,086.73	/	6,724,153.59	/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76,673,832.45	99.79	3,833,691.63	5.00
组合小计	76,673,832.45	99.79	3,833,691.63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556.23	0.21	164,556.23	100.00
合计	76,838,388.68	/	3,998,247.86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9,119,530.50	100.00	6,559,597.36	76,673,832.45	100.00	3,833,691.63
合计	139,119,530.50	100.00	6,559,597.36	76,673,832.45	100.00	3,833,691.6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弘康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成都邦泰科技有限公司	163,556.23	163,556.23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164,556.23	164,556.23	/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上海横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00,000.00	1 年以内	70.07
甘肃金阳高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84,300.00	1 年以内	7.17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9,498.97	1 年以内	4.95
吉林嘉孚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5,769.63	1 年以内	4.90
宁波科元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7,030.00	1 年以内	3.28
合计	/	125,876,598.60	/	90.37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9,205,525.98	84.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509,233.93	4.36	76,769.35	5.09
组合小计	1,509,233.93	4.36	76,769.35	5.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3,893,210.54	11.25	3,760,396.67	96.59
合计	34,607,970.45	/	3,837,166.02	/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63,205,525.98	90.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00,065.37	1.43	57,567.44	5.76
组合小计	1,000,065.37	1.43	57,567.44	5.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5,832,858.81	8.33	3,760,396.67	64.47
合计	70,038,450.16	/	3,817,964.11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预计负债形成
合计	29,205,525.98		/	/

注：详见附注五、(二十四)预计负债、附注八或有事项。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83,080.93	98.27	74,154.05	848,782.01	84.87	42,439.10
1 年以内小计	1,483,080.93	98.27	74,154.05	848,782.01	84.87	42,439.10
1 至 2 年	26,153	1.73	2,615.30	151,283.36	15.13	15,128.34
合计	1,509,233.93	100.00	76,769.35	1,000,065.37	100.00	57,567.4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乐山岷江稀土有限公司	52,000.00	52,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乐山市五通桥区会管中心	50,000.00	5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四川稀土行业协会	2,000.00	2,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四川省冕宁县达利稀土厂	2,146,300.91	2,146,300.91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西安市环境保护研究所	60,000.00	6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冕宁县茂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450,095.76	1,450,095.76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813.87			收回无风险
合计	3,893,210.54	3,760,396.67	/	/

2、本报告期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省冕宁县达利稀土厂	非关联方	2,146,300.91	3 年以上	6.21
冕宁县茂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50,095.76	3 年以上	4.19
乐山岷江燃气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1.44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2,813.87	1 年以内	0.38
乐山市五通桥区社保局	非关联方	115,966.74	1 年以内	0.34
合计	/	4,345,177.28	/	12.56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089,188.88	99.38	105,162,382.66	99.73
1 至 2 年	288,591.40	0.62	288,591.40	0.27
合计	46,377,780.28	100.00	105,450,974.06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宁波展杰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21,667.74	1 年以内	材料尚未到货
赣州嘉通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16,717.95	1 年以内	材料尚未到货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771,449.92	1 年以内	材料尚未到货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61,718.13	1 年以内	材料尚未到货
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输气管理处	非关联方	1,001,593.91	1 年以内	天然气尚未提供
合计	/	40,873,147.65	/	/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0,729,337.58		440,729,337.58	32,751,281.07		32,751,281.07
在产品	81,240,393.15		81,240,393.15	70,634,831.20		70,634,831.20
库存商品	36,266,279.89		36,266,279.89	95,827,305.85		95,827,305.85
发出商品	3,725,689.18		3,725,689.18	2,485,824.72		2,485,824.72
其他						
合计	561,961,699.80		561,961,699.80	201,699,242.84		201,699,242.84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623,552.54	5,939,850.06			117,563,402.6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8,000,274.26	338,612.91			28,338,887.17
机器设备	76,808,049.44	5,405,700.99			82,213,750.43
运输工具	4,477,588.30				4,477,588.30
办公设备	2,323,240.54	96,604.55			2,419,845.09
其他	14,400.00	98,931.61			113,331.6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053,454.95	4,650,295.59			32,703,750.5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722,484.27	761,103.38			5,483,587.65
机器设备	20,920,631.40	3,358,468.62			24,279,100.02

运输工具	1,525,299.82		322,160.71		1,847,460.53
办公设备	874,314.40		110,059.04		984,373.44
其他	10,725.06		98,503.84		109,228.9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3,570,097.59	/	/	/	84,859,652.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277,789.99	/	/	/	22,855,299.52
机器设备	55,887,418.04	/	/	/	57,934,650.41
运输工具	2,952,288.48	/	/	/	2,630,127.77
办公设备	1,448,926.14	/	/	/	1,435,471.65
其他	3,674.94	/	/	/	4,102.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办公设备		/	/	/	
其他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3,570,097.59	/	/	/	84,859,652.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277,789.99	/	/	/	22,855,299.52
机器设备	55,887,418.04	/	/	/	57,934,650.41
运输工具	2,952,288.48	/	/	/	2,630,127.77
办公设备	1,448,926.14	/	/	/	1,435,471.65
其他	3,674.94	/	/	/	4,102.71

本期折旧额：4,650,295.5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2,906,677.5 元。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32,684,024.18		32,684,024.18	28,521,172.63		28,521,172.63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催化剂及分子筛项目	257,880,000.00	28,370,745.28	4,494,480.62	2,116,250.36
合计	257,880,000.00	28,370,745.28	4,494,480.62	2,116,250.36

(续)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催化剂及分子筛项目	32.38	见下面说明	自筹	30,748,975.54
合计	/	/	/	30,748,975.54

3、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催化剂及分子筛项目	一期分子筛项目两条生产线，其中一条已经完工转入生产，另外一条完成主要设备安装，截至 2013 年 6 月底已完成工作量达到 90%，二期分子筛尚未建设；一期催化剂部分投入使用，项目尚在调试改造中，截至 2013 年 6 月已完成工作量达到 60%，二期尚未建设。	工程进度以实际情况为基础进行估计

(十)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运输工具	27,437.17	27,437.17	车毁损卖出
合计	27,437.17	27,437.17	/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192,376.50			45,192,376.50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44,592,376.50			44,592,376.50
专利权	600,000.00			600,000.00
非专利技术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26,121.84	505,923.78		3,432,045.62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2,742,788.44	445,923.78		3,188,712.22
专利权	183,333.40	60,000.00		243,333.40
非专利技术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266,254.66			41,760,330.88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41,849,588.06			41,403,664.28
专利权	416,666.60			356,666.60
非专利技术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266,254.66			41,760,330.88
其中: 软件				
土地使用权	41,849,588.06			41,403,664.28
专利权	416,666.60			356,666.60
非专利技术				

本期摊销额: 505,923.78 元。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厂区绿化	268,501.33		28,768.02		239,733.31
天然气管道		29,490.00	1,638.34		27,851.66
网络技术服务费		121,000.00	6,050.01		114,949.99
改造费用		122,518.00	8,726.35		113,791.65
合计	268,501.33	273,008.00	45,182.72		496,326.61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84,210.44	1,172,446.79
可抵扣亏损	947,531.43	947,531.43
小计	2,531,741.87	2,119,978.2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162,072.08	7,816,211.97
可抵扣亏损	8,066,598.13	6,316,876.19
合计	18,228,670.21	14,133,088.16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816,211.97	2,745,157.64			10,561,369.61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7,816,211.97	2,745,157.64			10,561,369.61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33,000,000.00	5,7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33,000,000.00	15,700,000.00

质押借款为: 下属子公司乐山盛和与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

3800.00 万元，质押资产为乐山盛和定期存单 4000.00 万元。与中国农业银行五通桥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 9500.00 万元，质押资产为乐山盛和定期存单 10000.00 万元。

(十六) 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369,700.00	1,104,500.00
合计	15,369,700.00	1,104,500.00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料、材料及配件款	33,701,054.93	30,179,220.67
设备款	5,093,378.72	9,542,383.17
工程款	3,709,797.10	1,294,480.50
修理款	784,661.23	342,631.23
产品、库存商品采购款	2,890,000.00	
其他		5,482,908.40
合计	46,178,891.98	46,841,623.97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无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乐山市建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63,392.82	尚未结算	是
四川省大为化工厂	1,128,198.00	尚未结算	是
合计	2,191,590.82		

(十八)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平罗县丰华炭素有限公司	1,233,767.11	46,245.66
包头市企峰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
包钢建安集团兴源工贸有限公司	582,145.20	685,578.80
甘肃金阳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5,373,500.00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23,101,545.87
QUANTA	60,100.24	
合计	1,876,012.55	29,666,870.33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无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1,878.46	11,914,596.64	13,421,600.52	1,644,874.58
二、职工福利费		1,681,095.63	1,681,095.63	
三、社会保险费	155,876.84	2,215,067.93	2,364,944.77	6,000.0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7,984.00	446,453.00	474,437.00	
2.养老保险费	98,339.08	1,294,804.72	1,387,143.80	6,000.00
3.失业保险费	7,777.70	115,166.87	122,944.57	
4.工伤保险费	19,317.42	321,941.70	341,259.12	
5.生育保险费	2,458.64	36,701.64	39,160.28	

四、住房公积金	17,700.00	185,000.00	202,700.00	
五、辞退福利		26,547.00	26,547.00	
六、其他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5,441.79	342,563.53	377,727.85	1,220,277.47
非货币性福利		574,100.18	574,100.18	
合计	4,580,897.09	16,938,970.91	18,648,715.95	2,871,152.05

(二十)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592,725.76	7,303,258.08
营业税	-57,001.51	134,867.51
企业所得税	2,153,548.69	6,482,220.75
个人所得税	32,250.49	34,895.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48.05	882,054.48
房产税	38,462.38	38,462.40
土地增值税	10,070,736.97	10,070,736.98
教育费附加	-1,823.00	630,038.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7.29	
印花税	145,262.76	231,845.36
出口关税		
合计	2,784,750.26	25,808,379.95

(二十一) 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91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481.13
合计	23,916.67	36,481.13

(二十二) 应付股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综合研究所	12,742,804.96	15,607,884.31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375,859.10	2,843,213.28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795,292.43	1,623,209.20	
王全根	-13,702.03	1,690,176.35	
崔宇红	-2,900.22	503,762.36	
伍景晖	-2,175.42	333,336.78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198,823.11	404,439.31	
蔺尚举	-840.98	146,017.82	
戚涛	-699.79	121,559.05	
朱云先	-561.69	97,468.71	
合计	15,091,899.47	23,371,067.17	/

说明: 2012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重组方股东应承担的重组费用统一由公司从应付股利代为支付, 代扣代缴自然人股东的个人所得税后其应付股利为负数。但鉴于部分股东之间签署备忘录同意相互间代为垫支款项, 加之公司对代垫支和分担费用尚未结算, 故未支付股东应付股利, 也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的款项的情形。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运保款	222,336.12	148,107.94
应付中介机构款	6,100,000.00	16,580,000.00
应付单位往来款	6,729,675.67	2,300,000.00
应付其他款	11,290.20	964,072.61
合计	13,063,301.99	19,992,180.5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详见附注六、(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5,000,000.00	重组费用
卓润生	2,000,000.00	往来款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8,100,000.00	

(二十四)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63,205,525.98		34,000,000.00	29,205,525.98
合计	63,205,525.98		34,000,000.00	29,205,525.98

注：太工天成与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焦炭集团”）签订资产出售协议，出售太工天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由于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转移函，公司的担保责任还未解除，实际执行由焦炭集团负责进行。为此双方约定：双方应开设资金共管账户，在交割日当天根据这两笔担保责任履行的具体情况由焦炭集团划入相应金额资金（最高为两项担保债务总金额 10,045.06 万元），用以这两项重大担保债务的履行，若焦炭集团就两项担保债务最终实际承担的债务金额低于上述计提的预计负债金额 6320.55 万元，则焦炭集团应将预计负债金额与最终实际承担的债务金额之间的差额及其利息通过资金共管账户支付给上市公司。资金共管账户由太工天成、焦炭集团及独立财务顾问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监管。

2013 年 6 月 25 日建设银行河津支行分别向原太工天成（盛和资源）、焦炭集团、西部证券发出了要求清偿担保债务的函。2013 年 7 月 5 日，经三家公司认真审查确认，建行河津支行的要求符合保证合同等债权文书的约定，三家公司均同意使用共管账户内的资金支付两笔担保债务中其中一笔的债务（山西发鑫集团贷款），金额 67965749.56 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十五)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抵押借款为下属子公司乐山润和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抵押资产为乐山润和的机器设备, 期末抵押财产价值 3376.56 万元。

(二十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9,289,981.33	9,289,981.33
合计	9,289,981.33	9,289,981.33

其中, 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氟碳铈矿共伴生资源高效利用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239,981.33	239,981.33
2 万吨/年产高效稀土催化剂项目	9,000,000.00	9,0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氟碳铈矿少铈氟化铈一步法的应用项目	50,000.00	50,000.00

注: (1) 乐山盛和依据 2008 年度国家重大产业技术开发项目合作协议, 2012 年收到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稀土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拨付氟碳铈矿共伴生资源高效利用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600,000.00 元, 其中费用支出 352,000.00 元, 购买设备 248,000.00 元。购买设备部分按 10 年摊销, 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 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8,018.67 元。

(2) 乐山盛和依据《乐山市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专利实施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乐市知[2012]15 号), 2012 年收到乐山市知识产权局拨付的氟碳铈矿少铈氟化铈一步法的应用项目专利实施资金 50,000.00 元, 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 尚未使用。

(3) 乐山润和依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乐市财企[2012]48 号), 2012 年 12 月 31 日收到资金 9,000,000.00 元。根据财企 2012 年 375 号要求,

将 9,000,000.00 万用于建设高效稀土催化剂生产线，其中土建支出 3,000,000.00 元，购买设备 6,000,000.00 元,购买设备部分按 10 年摊销，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已使用完毕。

(二十七)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二十八)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0,380,917.42			10,380,917.42
合计	10,380,917.42			10,380,917.42

(二十九) 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乐山盛和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三十)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23,151,975.69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523,151,975.6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58,334.6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9,510,310.36	/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7,087,819.10	372,721,098.39
其他业务收入		15,571,282.02
主营业务成本	322,056,114.79	260,120,501.36
其他业务成本	1,939,648.27	12,598,599.19
营业成本合计	322,056,114.79	260,120,501.36

注：根据签订的托管协议，2013 年 6 月底，其他业务成本中为支付托管企业四川汉鑫矿业发展公司 1-6 月份的托管费用 1939,648.27 元。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372,721,098.39	247,521,902.17
商业				
合计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372,721,098.39	247,521,902.1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稀土氧化物	196,826,044.98	161,632,875.06	144,472,599.66	89,509,852.18
稀土盐类	4,154,521.03	3,041,633.03	46,982,900.55	26,307,864.80
稀有稀土金属	152,843,778.66	134,850,146.71	172,467,475.47	123,908,694.02
金属钎催化配剂及分子筛	23,263,474.43	20,591,811.72	8,798,122.71	7,795,491.17
合计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372,721,098.39	247,521,902.1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344,433,126.68	299,757,721.40	154,975,385.53	101,698,702.84
出口销售	32,654,692.42	20,358,745.12	217,745,712.86	145,823,199.33
合计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372,721,098.39	247,521,902.17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51,794,872.00	40.13
第二名	40,384,615.38	10.68
第三名	38,461,538.46	10.17
第四名	25,641,025.64	6.78
第五名	24,157,324.79	6.39
合计	280,439,376.27	74.15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1,861.88	11,750.00	应税营业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292.87	2,315,887.04	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155,696.95	992,523.02	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的 3%
关税	4,893,027.30	43,389,348.92	出口销售商品的完税价格轻稀土 15%，重稀土 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797.97	661,682.01	增值税及营业税的应纳税额的 2%
合计	5,537,676.97	47,371,190.99	/

(三十三)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及保险费	2,525,940.32	1,786,929.67
港杂费	338,879.67	
装卸费	119,820.23	413,771.26
商检费	79,508.00	
其他	352,572.82	
合计	3,416,721.04	2,200,700.93

(三十四)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43,634.18	4,946,790.38
维修费	1,477,996.42	
税金	830,823.22	630,440.80
业务招待费	621,739.10	899,321.17
无形资产摊销	409,964.94	
折旧	1,761,013.74	1,013,184.9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540,267.15	582,000.00
差旅费	474,444.10	
其他	1,817,805.91	3,049,982.96
董事会会费	56,980.00	
合计	12,934,668.76	11,121,720.22

(三十五)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56,362.09	171,695.00
减：利息收入	3,748,661.99	2,454,455.46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606,128.61	-453,422.0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贴现利息	267,140.28	
其他	55,922.96	
手续费		21,755.68
合计	-163,108.05	-2,714,426.85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45,157.64	-2,408,569.1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745,157.64	-2,408,569.14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40,000.00		
其他	624,600.00	200,000.00	
合计	964,600.00	200,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氟碳铈矿共伴生资源高效利用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外贸出口奖励款	330,000.00		2010 年、2011 年外贸企业出口增量奖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0,000.00		
合计	340,000.00		/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常损失	186,452.91		
非公益性捐赠	20,000.00	5,953.93	
合计	206,452.91	5,953.93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084,225.61	11,314,373.44
递延所得税调整	-411,763.65	324,698.98
合计	5,672,461.96	11,639,072.42

(四十)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00	0.0700	0.2787	0.2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85	0.0685	0.2780	0.2780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6,358,334.67	61,272,689.69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6,358,334.67	61,272,689.6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78,366.77	61,108,643.62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5,778,366.77	61,108,643.62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6,358,334.67	61,272,689.69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6,358,334.67	61,272,689.6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③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376,415,753.00	219,815,753.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376,415,753.00	219,815,753.00

④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376,415,753.00	219,815,753.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376,415,753.00	219,815,753.00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1,938,243.08
外贸出口增量奖	330,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0,000.00
其他	10,567,340.66
合计	12,845,583.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运保费	1,603,171.10
业务招待费	658,978.00
修理费	715,660.00
差旅费	1,346,609.10
中介机构费	1,540,267.15
办公费	498,395.14
咨询费	78,742.00
研发费	
代理费	641,122.45
董事会费	56,980.00
其他	56,371,431.24
合计	63,511,356.18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质押银行定期存款	14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646,273.08	61,156,236.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45,157.64	-2,408,569.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50,295.59	4,445,264.08
无形资产摊销	505,923.78	485,92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182.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2,466.16	171,69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763.65	324,69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262,456.96	12,144,424.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67,692.87	10,980,484.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368,265.47	-412,157.57

其他		-453,42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444,879.98	86,434,578.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855,217.35	321,895,428.1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36,067,540.49	378,957,093.2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212,323.14	-57,061,665.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09,855,217.35	536,067,540.49
其中: 库存现金	178,510.88	303,480.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991,795.63	535,211,809.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84,910.84	552,25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55,217.35	536,067,540.49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行政事业单位	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刘亚川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矿业工程研究、矿产品鉴定	3,321.00

(续)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20.14	20.14		45075122-3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胡泽松	稀土产品生产销售	8,000.00	99.99	99.99	73341811-3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翁荣贵	稀土矿等购销	5,000.00	100.00	100.00	59999921-9
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唐光跃	催化材料生产销售	3,130.00	61.66	61.66	56567736-9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王全根	参股股东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20716037-8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参股股东	20180419-5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74465166-6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控制的企业	73933877-1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托管企业	66956475-6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方式及决策程 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四川永祥股份有 限公司	辅料	市场定价	3,706,898.05	82	7,636,848.76	32.32
四川汉鑫矿业发 展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定价	43,065,874.20	40	35,090,086.05	38.95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 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 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 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 起始日	受托/承包 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承包收益定 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托管收益/ 承包收益
四川汉龙 (集团)有 限公司、四 川省地质矿 产公司	乐山盛和稀 土股份有限 公司	股权托管	2012 年 10 月 1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托管单位实 现收益扣除 支付委托方 约定每年固 定净利润	-193.96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813.87		2,072,462.14	
其他应收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63,205,525.98	
预付账款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1,718.13		1,834,491.27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2,300,000.00

七、 股份支付:

无

八、 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山西太原中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房产")担保事项

2007 年 4 月 4 日、5 日、6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向中保房产分三次累计发放 25,000,000.00 元银行贷款, 本公司以及邢拴林等 3 名自然人就该贷款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还款期限届满时, 中保房产只偿还了贷款本金, 未能偿还该贷款的银行利息 2,863,940.67 元。

2008 年 6 月 25 日,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为中保房产在交通银行太原分行 25,000,000.00 元贷款提供担保, 贷款期限为 200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09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以及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太原中保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邢拴林、邢润英、张丽峰为该贷款提供担保。贷款到期时, 中保房产未按期归还, 本息合计 29,586,643.75 元。

2011 年 7 月 21 日, 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 原告交通银行太原分行要求第一被告中保房产、本公司以及其他连带责任保证人连带清偿上述贷款及利息共计 32,450,584.42 元。

2012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上述案件的传票。2 月 2 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本公司到庭参加审理，而中保房产及其他相关被告均未到庭。本公司聘请的律师通过庭审了解到，债务人中保房地产与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太原中保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保证人邢拴林；保证人邢润英、张丽峰均为邢拴林的直系亲属；在当日的庭审中，另有涉及中保房地产的借款纠纷案件数起，原告均为交通银行山西分行。

鉴于中保房地产目前经营状况不佳、偿债能力较差且涉及多起诉讼，关联保证人较本公司偿债能力弱、企业信用度低的情况，本公司被法院强制执行的可能性最大，本公司对上述或有事项按 90% 预计负债，金额为 29,205,525.98 元。

九、 承诺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天津支行”）提交的《关于清偿担保债务的函》。根据该函，建行天津支行已正式要求本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编号：2011-014-01 号）项下的保证义务，即要求本公司以保证人身份代替债务人山西发鑫集团有限公司向债权人建行天津支行支付归还借款本金 67,965,749.56 元，利息 11,188,493.50 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25 日止），本息两项合计 79,154,243.06 元整。

7 月 5 日，经共管账户的各方同意，按照相关协议约定程序，从共管账户中向建行天津支行支付借款本金 67,965,749.56 元；利息问题则留待相关各方另行协商确定。

2013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建行天津支行的《通知函》，建行天津支行确认：“上述合同项下的债务已全部结清。”

据此，公司在“2011-014-01”《保证合同》项下承担的保证担保义务已经全部履行完毕。根据本公司与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8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本公司向债权人建行天津支行依法清偿相关担保债务后，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即依法享有向债务人山西发鑫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追偿的权利。

详见 7 月 6 日公告编号：临 2013-050《关于使用共管账户清偿担保债务的公告》，7 月 12 日 公告编号：临 2013-052《关于相关担保债务全部结清的公告》。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89,205,525.98	100.00			63,205,525.98	100.00		
合计	189,205,525.98	/		/	63,205,525.98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0	预计负债形成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0	收回无风险
合计	189,205,525.98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9,205,525.98	1 年以内	15.44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0,000,000.00	1 年以内	84.56
合计	/	189,205,525.98	/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200,355,687.53	2,200,355,687.53		2,200,355,687.53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	99.9999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92,785.04	-91,552,830.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1,610.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1.81	1,669,924.14
无形资产摊销		209,114.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1,890.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4,669.36	18,425,415.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2,08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348,735.40	146,524,337.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31,284.65	-9,439,080.07
其他		63,205,5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16,002.64	130,144,213.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12,339.65	196,642,547.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224,200.00	100,017,058.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711,860.35	96,625,488.78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8,147.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1,682.76
所得税影响额	-36,496.43
合计	579,967.90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注：根据本公司下属公司乐山盛和与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汉鑫”）签订的托管协议，本公司于本期其他业务成本中确认实现的托管收益-193.96万元。本公司将上述托管收益确定为经常性损益的理由如下：（1）四川汉鑫是本公司下属公司乐山盛和主营业务稀土冶炼的上游企业，此次托管协议的签订，使乐山盛和进入稀土矿山开采业，能够更好地为乐山盛和提供高品位，供应量稳定的稀土精矿等原材料，是乐山盛和稀土行业全产业链经营战略的一部分和具体实施；（2）托管期限自2012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为期五年，具有长期和稳定性；（3）托管期内，除支付给四川汉鑫约定的固定收益外，本公司下属公司乐山盛和享有四川汉鑫实现的全部剩余收益；（4）本公司下属公司乐山盛和依据托管协议对四川汉鑫的全部资产的使用拥有控制权并自负盈亏，其托管安排事实上构成一项经营租赁交易，支付给四川汉鑫的固定收益可视为租金费用，剩余的托管收益实质是公司利用租赁资产开展经营活动而实现的收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	0.0700	0.07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9	0.0685	0.0685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账款，2013年6月30日期末数为132,559,933.14元，比上年同期数62,090,173.81

元增加 113.50%，其原因是：2013 年 6 月份销量较多，对应货款还在回款期内。

(2) 预付款项，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46,377,780.28 元，比上年同期数 15,167,836.69 元增加 205.76%，其原因是：2013 年公司采购按合同要求预付货款。

(3) 其他应收款，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35,093,243.10 元，比上年同期数 1,008,934.83 元增加 3378.25%，其原因是：2012 年公司资产重组出售资产对应预计负债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

(4) 存货，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561,961,699.80 元，比上年同期数 202,857,097.10 元增加 177.02%，其原因是：2013 年外购稀土稀有金属产品所致。

(5) 在建工程，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32,684,024.18 元，比上年同期数 2,886,396.65 元增加 1032.35%，其原因是：2013 年乐山润和的催化剂和分子筛项目部分尚未转固所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2,531,741.87 元，比上年同期数 1,535,749.65 元增加 64.85%，其原因是：2013 年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7) 短期借款，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33,0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数 15,700,000.00 元增加 747.13%，其原因是：2013 年公司因经营所需，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8) 应付票据，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5,369,700.00 元，比上年同期数 5,458,915.89 元增加 181.55%，其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票据签发用于采购。

(9) 应付账款，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46,178,891.98 元，比上年同期数 30,988,542.26 元增加 49.02%，其原因是：2013 年公司部分货款和设备款供应商延长支付时间。

(10) 预收款项，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876,012.55 元，比上年同期数 28,665,619.52 元减少 93.46%，其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退回客户预收货款。

(11) 应交税费，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2,784,750.26 元，比上年同期数 1,102,648.12 元增加 152.55%，其原因是：因公司资产重组计提的土地增值税所致。

(12) 应付股利，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5,091,899.47 元，比上年同期数 58,032,097.20 元减少 73.99%，其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上年度欠付的股利。

(13) 其他应付款，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7,385,740.66 元，比上年同期数 6,554,111.90 元增加 165.26%，其原因是：公司资产重组事项还未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14) 预计负债，2013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29,205,525.98 元，比上年同期数 1,190,675.70 元增加 2352.85%，其原因是：公司为中保房产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预计负债。

2、利润表项目

(1) 营业税金及附加，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537,676.97 元，比上年同期数 47,371,190.99 元减少 88.31%，其原因是：2013 年公司外销数量较上年有所下降，导致关税相应减少。

(2)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数为 3,416,721.04 元，比上年同期数 2,200,700.93 元增加 55.26%，其原因是：2013 年公司销往欧美国家的产品的数量比 2012 年有所增加，导致运费相应增加。

(3) 财务费用,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163,108.05 元, 比上年同期数-2,714,426.85 元增加 93.99%, 其原因是: 2013 年公司增强资金使用率, 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4)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2,745,157.64 元, 比上年同期数-2,408,569.14 元增加 213.97%,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往来款项金额较上年有所增加, 按照公司坏账计提方法, 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5) 所得税费用,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672,461.96 元, 比上年同期数 11,639,072.42 元减少 51.26%,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比上年度有所下降。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2,845,583.74 元, 比上年同期数 2,654,455.46 元增加 383.93%,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乐山润和收到退回的货款。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671,198,222.83 元, 比上年同期数 215,367,516.00 元增加 211.65%,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购买高价值的稀土稀有金属产品, 导致采购成本上升。

(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37,258,681.90 元, 比上年同期数 141,054,970.02 元减少 73.59%,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利润较上期减少, 各项税费相应减少。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63,511,356.18 元, 比上年同期数 8,035,266.43 元增加 690.41%,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部分资产重组中介费用和退回客户预收货款。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4,976,487.60 元, 比上年同期数 18,214,424.37 元减少 72.68%,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项目处于后期建设阶段, 长期资产购建相应减少。

(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0.00 元, 比上年同期数 4,026,720.00 元减少 100.00%, 其原因是: 2013 年公司未发生吸收投资类相关事项。

(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43,000,000.00 元, 比上年同期数 18,000,000.00 元增加 694.44%, 其原因是: 2013 年公司因经营所需, 取得银行贷款所致。

(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672,466.16 元, 比上年同期数 141,261,961.52 元减少 98.82%,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分配股利。

(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40,000,000.00 元, 比上年同期数 6,500,000.00 元增加 2053.85%, 其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质押物。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泽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胡泽松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29 日